智能制造学院文件

制造学院 (2021) 4号

人才培养质量诊改实施细则(修订)

第一条 为切实发挥教育质量保证主体作用,扎实开展智能制造学院的诊断与改进(以下简称诊改)工作,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,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人才培养质量保证以专业(含课程)、教·学质量诊改工作为核心,以经费、师资队伍、实验实训室、校内外实践基地、信息化管理平台、安全服务等教育教学条件建设为保障。

第三条 诊改工作以质量责任主体自我诊改为主,结合学院或学校的诊改监控、复核,利益相关方或第三方评价等方式综合展开。

第四条 专业质量保证自我诊改(含课程建设诊改)以标志性成果转化为目标,参照学校《专业质量保证自我诊断参照表》(附件1)要求,结合专业自身发展阶段和水平开展,重点从课程体系建设、教育教学改革、教师发展、学生发展、专业特色培育、教学条件、社会服务、对外交流与合作、社会认可度等方面,以向上一级专业靠拢的原则确定建设项目目标,并对照建设目标进行自我诊断。根据诊断结果,对应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改进,促进专业建设目标全面达成。以学年为周期,具体实施与安排大致如下:

1. 每学年第一学期第 19-20 周开展学期专业质量诊改,以"说专业"的形式进行学期专业建设成效的汇报与交流,并指导下学期专业

建设工作。

- 2. 每学年第二学期第 17-18 周开展学期专业质量诊改,并综合两个学期的专业质量诊改情况,形成《专业建设质量年报》(附件 3)并提交至学院,由学院审定后统一报学校质量与发展中心备案。
- 3. 每学年第二学期第 19-20 周以"说专业"的形式进行学年专业建设的总结与交流,并制定下一学年的专业建设和发展思路。
- 4. 参加学校一年一度的专业评价,并根据评价结果和反馈撰写《学年专业建设诊改工作报告》提交至学院,由学院审定后统一报学校质量与发展中心备案。

第五条 教·学质量保证以学生为中心,以成果为导向,参照《教·学质量保证自我诊断参照表》(附件2)要求开展,重点以教·学过程数据分析为依据,从事前、事中到事后,通过教师指导学生,师生同步自我诊断。根据诊断结果,对应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改进,全面达成或创造性地超越既定教学目标。以学期为周期,具体实施与安排大致如下:

- 1. 预备周组织上新课老师进行"说课"及新课试讲。
- 2. 预备周以教研室为单位全面检查各老师各课程的备课情况,填写期初教学情况检查表,学院进行抽查。
- 3. 预备周全面检查教学条件、实训条件、教学设备与耗材的到位情况,填写教学条件检查表。
- 4. 第 1-2 周以教研室为单位收集并审核课程规范, 经学院质保小组统一审定后实施, 填写课程规范检查评审表。

- 5. 学院质保小组的巡课和听课常态化,规范填写听课表和巡课表, 及时监管和收集教•学实施过程中教师和学生的状态,以教研室为单位实时反馈并进行后续改进的跟踪。
- 6. 收集班级层面和学校层面的学生信息员反馈意见,及时反映到具体教研室诊改并跟进。
- 7. 第 8-12 周为期中教学检查周期,主要从学生座谈会、课程规范的执行与实施、网络课程的建设与使用、课程 SOC 的实施等方面入手自查与诊改,以教师为单位填写《期中教学质量诊断单-教师》(附件 5),经学院质保小组检查审定并给出诊断反馈意见,教师根据反馈意见在 13-18 周做出改进。
- 8. 第 19-20 周,以课程为单位收集课程代表性成果,并对课程教学做全面的总结与分析,以教师为单位按课程提交《课程教学质量分析报告》(附件 4)至各教研室,再统一汇总到学院审定存档。
 - 9. 期末组织教•学质量优秀的老师进行"说课"示范与交流。
- 10.参加学校组织的教•学质量诊改复核,并根据复核意见指导课程团队以下一轮教学中做出具体的改进。
- 第六条 学院对诊改周期内表现优秀的专业和教师给予表彰与奖励;全体教师的教•学质量诊改情况纳入学年绩效考核与评优评先的相关指标;教师的教•学质量诊改情况还作为教师优胜劣汰的依据。
- **第七条** 二级学院质保工作组依据本院《诊改工作实施细则》于每学年7月提交《学院年度自我诊改报告》至质量与发展中心。
 - 第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试行,由学院质量保证管理小组负

责解释。

- 附件: 1. 专业质量保证自我诊断参照表
 - 2. 教•学质量保证自我诊断参照表
 - 3. 专业建设质量年报
 - 4. 课程教学质量分析报告
 - 5. 质量保证与诊改工作安排与要点

智能制造学院